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六氟磷酸鉀 (Potassium hexafluorophosphate)	
其他名稱：Aldrich 200913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主要作為殺菌劑及殺真菌劑。也用作有機氟取代劑，用於製取其他六氟磷酸鹽。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電話：(02) 2600-0611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傳真：(02) 2600-0799
緊急連絡電話：日間:(02)2600-0611 夜間:(03)460-5236	緊急連絡傳真：(02) 2600-1008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1.急毒性物質第4級(吞食)2.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驚嘆號 
警示語：警告
危害警告訊息：1.吞食有害2.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危害防範措施：1.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戴眼罩／護面罩2.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3.衣服一經污染，立即脫掉4.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六氟磷酸鉀 Potassium hexafluorophosphate
同義名稱：phosphate(1-), hexafluoro-, potassium、potassium hexafluorophosphate(1-)、monopotassium hexafluorophosphate、potassium fluophosphate、potassium hexafluorophosphate (KPF6)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17084-13-8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99%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	--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2.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若呼吸困難，由受過訓練且合格的人供給氧氣。4.立即送醫。

皮膚接觸：1.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15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3.受污染衣物須徹底清洗和乾燥方可再次使用。4.受污染的靴子需銷毀。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15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入：1.立即諮詢毒物諮詢中心或醫療單位。2.不要讓意識喪失的患者嘔吐或給飲液體。3.給飲大量水或牛奶，切勿催吐。4.可嘔吐。嘔吐時應使頭低於臀部以避免倒吸入。5.若患者無意識，則將其頭轉側邊。6.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皮膚灼傷、眼睛灼傷。

安全資料表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C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吸入情況，考慮使用氧氣；避免洗胃或嘔吐。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1.水、二氧化碳、化學乾粉或一般泡沫滅火器。2.大火時，使用一般泡沫滅火器或大量水霧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1.輕微火災危害。2.粉塵／空氣混合物可能起火燃燒或爆炸。

特殊滅火程序：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2.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完全撲滅。3.遠離貯槽兩端。4.使用適合撲滅週遭火勢之滅火劑。5.不要讓水直接接觸該物質。6.大火時，使用水霧噴灑方式來滅火。7.灑水以減少蒸氣。8.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完全撲滅。9.在安全距離或受保護區域噴灑大量水霧。10.避免吸入該物質或其燃燒副產物。11.人員需停留在上風處，並遠離低窪地區。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環境注意事項：不要讓產物進入下水道。

清理方法：1.禁止碰觸外洩物。2.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3.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並將洩漏物收集至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4.小量固體洩漏：將容器搬到安全地區遠離洩漏區。5.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處置要求：1.在通風良好處處置。2.警告：為了避免激烈反應，應將該物質加入水中，禁止將水加入該物質。3.避免吸菸、裸光或引火源。4.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5.操作時禁止飲食或吸菸。6.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7.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注意事項：1.避免所有個人接觸，包括吸入。2.若有過度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3.處置後務必用水及肥皂洗手。4.工作服應分開清洗。受汙衣物清洗後方可再次使用。5.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6.遵守製造商之儲存與處置建議。7.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儲存：適當容器：1.禁止使用鋁製或鍍鋅容器。2.定期檢查是否溢漏。3.使用具內襯的金屬桶／罐、塑膠桶、多層內襯（polyliner）圓桶儲存。3.依照廠商建議方法包裝。4.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及免於洩漏。儲存不相容物：1.酸通常會催化（加速）化學反應。2.接觸酸會產生毒性煙煙。儲存要求：1.貯存於原容器中。2.保持容器緊閉。3.貯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地方。4.遠離不相容物質和食物器皿。5.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並定期測漏。6.遵守廠商提供之儲存及處置建議。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1.提供局部排氣系統。2.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安全資料表

個人防護裝備：

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4.使用任何含N95、R95或P95濾材（包括含N95、R95或P95濾材面罩，也可使用N99、R99、P99、N100、R100或P100濾材）之全面型空氣清淨式、緊密面罩及高效率濾材之動力型空氣清淨式、壓力需求式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5.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壓力需求式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

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及面罩。2.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

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2.工作場所嚴禁吸菸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白色固體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575 °C 方法: lit.
pH值：--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575°C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2.75 g/cm ³ (25 °C) 方法: lit.; 相對密度: 2.578 (20 °C) 方法: 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測試準則109 GLP 實驗室: 是	溶解度：水：83.5 g/l (25 °C); 73 g/l (20.2 °C) 方法: 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測試準則105
辛醇/水分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常溫常壓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之可能之危害反應：1.酸（強）：不相容。
應避免之狀況：1.避開高溫、火焰、火花及其他引火源。2.危險氣體可能會蓄積於侷限空間中。3.接觸可燃物質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應避免之物質：酸。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磷氧化物、磷化氫、氟化氫。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眼睛、食入。
症狀：咳嗽、窒息、疼痛、黏膜灼傷、肺水腫、胸悶、呼吸困難、咳帶泡沫痰、發紺、眩暈、濕羅音、低血壓、脈搏加速、致死、刺激、會厭浮腫、休克、口腔及腹部燒灼感、舌痛、口中有鹽味及皂味、噁心、流口水、言語困難、口渴、嘔吐、腹瀉、厭食、體重下降、食道及黏膜嚴重潰瘍、吐血、血尿、肌肉虛弱、抽搐、皮膚感覺異常、吞嚥肌肉麻痺、疼痛性痙攣、呼吸短促、頭痛、偶發性蕁麻疹、蛋白尿、瘀斑性出血、眼球震顫、視覺障礙、視神經炎、智能退化、失去意識、昏迷、心律不整、心室震顫、心臟病發、心血管或呼吸衰竭、代謝失常、低鈣血症、低鎂血症、酸中毒、高鉀血症、器官充血、出血性浸潤、肝腎退化、抑鬱。

安全資料表

急毒性：

皮膚：1.直接接觸可能造成嚴重刺激、疼痛，甚至可能造成灼傷。

吸入：1.可能造成呼吸道嚴重刺激，引起咳嗽、窒息、疼痛，甚至可能造成黏膜灼傷。2.某些個案可能會立即或在暴露5-72 小時後造成肺水腫，症狀包括胸悶、呼吸困難、咳帶泡沫痰、發紺及眩暈。3.理學檢查發現可能會造成濕羅音、低血壓及脈搏加速等現象。4.嚴重者可能致死。

食入：無機氟化物：1.在有水存在的情況下，可能會形成腐蝕性氟化氫，尤其是在胃中。2.症狀可能包括口腔及腹部燒灼感、舌痛、口中有鹽味及皂味、噁心、流口水、言語困難、口渴、嘔吐、腹瀉、厭食及體重下降。3.亦可能有上腹劇痛、食道及黏膜嚴重潰瘍、吐血及血尿情形。4.可能會有肌肉虛弱、抽搐、癲癇性抽搐、皮膚感覺異常、吞嚥肌肉麻痺、手足抽筋、四肢及臉部肌肉疼痛性痙攣等情形。5.其他症狀可能包括呼吸短促、頭痛、偶發性蕁麻疹、蛋白尿、瘀斑性出血、眼球震顫、視覺障礙、視神經炎、智能退化、失去意識及昏迷。6.心律不整，包括心室震顫，曾導致心臟病發。7.可能因心血管或呼吸衰竭而致命。8.除了腐蝕性影響外，急性氟化物中毒的症狀可能肇因於多種代謝失常，其中包括低鈣血症、低鎂血症、酸中毒及高鉀血症。9.病理發現可能包括所有器官充血及出血性浸潤，以及肝腎退化。10.在非致命案例中，可能會有持續幾天的抑鬱及上腹疼痛情形。腐蝕性物質：11.可能造成立即疼痛及黏膜嚴重灼傷。12.可能造成組織變色。13.剛開始可能會造成吞嚥和說話有困難，後來則幾乎無法吞嚥或說話。14.對於食道及腸胃道所造成的效應，可能由刺激到嚴重腐蝕。15.可能引發會厭浮腫及休克。

眼睛：1.直接接觸可能造成嚴重眼睛刺激、疼痛，甚至可能造成嚴重灼傷。2.傷害程度視暴露濃度及時間而定，且受傷害的整體程度可能不會立即呈現。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1,400 mg/kg(大鼠 - 雄性、吞食)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無機氟化物：1.重複或長期吞食可能會導致氟中毒，而有噁心、嘔吐、厭食、腹瀉或便秘、體重下降、貧血、虛弱及生病。2.可能會有骨頭過度鈣化而脆化、肋韌帶、骨盆及脊椎鈣化情形。3.可能會導致僵硬及行動受限。4.可能會有尿及劇渴情形。5.牙齒變形及呈現色斑，尤其是牙齒形成時。6.會有脫皮性皮膚炎、遺傳性過敏性皮膚炎、胃炎、腸胃及呼吸過敏，並罕有中樞神經系統症狀。腐蝕性物質：1.根據暴露濃度及時間的不同，重複或長期暴露可能會導致口腔潰瘍及發炎，並可能導致支氣管及腸胃不適。2.該影響視其暴露濃度及時間而定。3.重複或長期接觸可能會導致皮膚炎或如急性暴露的影響。4.重複或長期接觸可能會導致結膜炎或如急性暴露的影響。5.根據其濃度不同，重複吞食可能會導致如急性吞食的影響。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C50(魚類)：--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EC50 (Raphidocelis subcapitata (羊角月牙藻)): > 100 mg/l 暴露時間: 72 h
測試類型: 靜態測試 分析監控: 是 方法: 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測試準則201 GLP 實驗室: 是
NOEC (Raphidocelis subcapitata (羊角月牙藻)): 100 mg/l 暴露時間: 72 h 分析監控: 是
方法: 經濟合作發展組織測試準則201 GLP 實驗室: 是

生物濃縮係數(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半衰期(空氣)：--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安全資料表

廢棄處置方法：1.各地區法規對於廢棄物處理的需求不盡相同。每位使用者必須參考該地區相關處理法規。在某些地區，特定的廢棄物必須被追蹤。2.使用者應該研究：減量、重複使用、回收以及處置。3.此物質若無使用或未被污染應回收。保存期限亦必須加以考量。注意物質特性在使用中可能會改變，且回收或重複利用並非總能適用。4.禁止清潔或製程設備的水進入排水系統。5.在處置前可能需要收集所有處理過的水。6.所有處理後的水在排入污水道時，都必須遵守當地法律和規則。若懷疑相關責任，應接洽管理當局。小量廢棄時：7.將該物質小心溶於水中。8.以碳酸鈉中和，若該產品未完全溶解，則在加入碳酸鈉後添加少量鹽酸。9.添加過量氯化鈣以沉降氟化物和/或碳酸鹽。10.將該固體移至核可的危險廢棄物處理場。11.盡可能進行回收。12.若無適當的處理或處置設施，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或諮詢當地或區域廢棄物管理機關進行廢棄處置。13.在核准的處理場中處理及中和。處理方法應包括：在水中混合或攪拌；用鹼石灰或石灰粉中和，然後在核准的掩埋場中掩埋或與適當之可燃物質混合後在核准的設備中焚化。14.用5%的氫氧化鈉水溶液或蘇打粉將空容器去汙，去汙後用水沖洗。遵守所有標示條款直到容器清空或摧毀。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
包裝類別：--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根據運輸法規，不屬於危險物品。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1.職業安全衛生法。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3.道路交通安全規則。4.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5.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RTECS 資料庫，2010。2.ChemWatch 資料庫，2010。3.OHS MSDS 資料庫，2010。4.HSDB 資料庫，2010。5.勞動部，GHS 危害性化學物質資料庫(108.12.30版)。6.Sigma-Aldrich之US英文版SDS(Version 6.12, Revision Date 07/14/2025, Print Date 03/09/2026)+TW中文版SDS(版本號 8.4, 修訂日期 2025.07.18, 列印日期 2026.03.17)。	
製表單位	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電話：(02) 2600-0611
製表人	職稱：經理	姓名(簽章)：詹俊雄
製表日期	民國 115 年 3 月 17 日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此資料，而 "/" 則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